

同心县

教育局文件

同教发〔2022〕123号

关于对同心一小等学校“互联网+教育”智慧校园星级建设进行督导评估的通知

各中心学校、乡镇初级中学、县直中小学、特殊教育学校、职业技术学校：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宁夏中小学“互联网+教育”智慧校园建设管理办法》(宁教发〔2022〕33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推动智慧校园建设工作，县教育局决定对各学校智慧校园星级评定情况进行督导评估，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导评估内容

《宁夏中小学“互联网+教育”智慧校园认定标准》中6个一级指标，28个二级指标内容。

二、督导评估时间排

2022年9月12日-9月23日。

三、督导评估单位

同心一小、同心二小、同心二中、同心四中、思源实验学校等 52 所学校（详见附件 1）。

四、督导评估方式

1. 听取各学校智慧校园建设工作情况汇报。
2. 调阅各学校宁夏教育云相关数据，现场查看学校智慧校园建设相关工作。
3. 座谈交流(与学校领导、教师、学生等相关人员座谈交流)。

五、督导评估组成员

组 长：苏润军

副组长：周旭东

成 员：马自江 黑小波 马希芳 周桂玲 周建军 黑立珩
杨占国 马维学 余晓霞 杨 丽 马伟东 刘海林

六、有关要求

1. 各单位接到通知后，对照《宁夏中小学“互联网+教育”智慧校园认定标准》内容进行自查自评，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确保智慧校园建设评星工作顺利。

2. 评估结束后，召开评估反馈会，印发督导评估报告，并依据评估结果向自治区教育厅申报“互联网+教育”四星级智慧校园。

附件：

1. 同心县智慧校园星级拟认定评估名单
2. 《宁夏中小学“互联网+教育”智慧校园认定标准》
3. 宁夏中小学“互联网+教育”智慧校园星级认定表



附件1：

同心县智慧校园星级拟认定评估名单

同心县第一小学	四星级
同心县第二小学	四星级
同心县第三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第四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第五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实验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南安实验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第八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第九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第十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特殊教育学校	三星级
同心县第二中学	四星级
同心县第四中学	四星级
同心思源实验学校	四星级
同心县第五中学	三星级
同心县第六中学	三星级
同心县丁塘镇中学	二星级
同心县河西镇中学	二星级
同心县石狮中学	二星级

同心县王团中学	二级级
同心县下马关中学	二级级
同心县预旺镇中学	二级级
同心县韦州中学	二级级
同心县同心中学	三星级
同心县第三中学	三星级
同心县豫海中学	三星级
同心县职业技术学校	三星级
同心县丁塘镇中心完全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丁塘镇河草沟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丁塘镇南阳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丁塘镇吴河湾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河西镇中心完全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河西镇下河湾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河西镇大洪沟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河西镇纪家完全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河西镇菊花台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安溪同德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石狮管委会惠安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石狮管委会砚台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石狮管委会沙嘴城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田老庄乡深沟完全小学	二级级

同心县马高庄乡中心小学	二星级
同心县王团镇中心完全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王团镇沟南完全小学	二星级
同心县王团镇罗河湾完全小学	二星级
同心县王团镇圆枣完全小学	二星级
同心县韦州镇中心完全小学	三星级
同心县下马关镇中心完全小学	二星级
同心县兴隆乡李堡完全小学	二星级
同心县预旺镇中心完全小学	二星级
同心县豫海镇石岗完全小学	二星级
同心县豫海镇张套完全小学	二星级

附件2:

宁夏中小学“互联网+教育”智慧校园认定标准

学校：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1	校园网 (2 分)	校园有线、无线网络全覆盖，学校互联网接入带宽不低于 1000M。 配置具备防火墙、防病毒、网络入侵保护、流量管理、上网行为管理等功能的网络安全设备，能对接入设备实施统一监管，实现对校园网络的有效安全防护。		1	
2	普通教室 (2 分)	★每个教学班均配备交互式教学设备，并能接入宁夏教育云平台，能利用云平台的教学软件与资源进行教学。		1	
3	基础设施 (15 分)	学校配备不少于 1 套在线互动教学终端，支持校际之间开展“三个课堂”“教学、教研活动。具备开展智慧教学相关课程资源及软件，支持平板、手机等终端设备开展高效课堂教学活动和网络教研活动等。		1	
4	智慧教室 (2 分)	智慧教室内的各类应用系统对接宁夏教育云，实现数据汇总、分析、上报功能。		1	
5	创新 实验室 (2 分)	建有学科教室或实验室，依托感知交互、仿真实验等装备，具备相关课程资源及软件，打造生动直观形象的新课堂，提供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和实验活动的条件。		1	
6					
7					
8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9	数字图书馆 (2分)	建有电子阅览室或电子阅览区域、学校主要公共区域配备公共交互式终端，网络畅通，浏览终端不少于学生总数的1/40。			1	
10		师生能根据权限实现数字图书期刊的检索、浏览、下载，生均数字图书不少于10册。			1	
11		建有安防系统，能实现校园内安全隐患排查处理；校园出入口有访客、人员身份识别、测温系统，校园出入记录及人员体温电子化可查。			1	
12	基础设施 (1.5分)	建有校园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并与公安机关联网；能实现对校园出入口、重点区域及师生活动集中区域全覆盖，视频监控的影像信息保存时间不少于30天。断电后视频监控系统能正常工作不少于4小时。			1	
13		建有基于校园网的校园智能广播及电视系统，具有校内广播及直播功能。			1	
14	其他智能设备 (2分)	建有校级物联网管控系统，能通过移动端或PC端实现对学校空间内相关设备远程一键式控制；利用物联网技术，实现校内设备管控及应用数据统计、分析、上报等功能。			1	
15		建有支持门禁、消费、储物、借书等方面的服务系统。			1	
16	基础性课程资源 (10分)	★基于宁夏教育云学校空间建成符合学校教学实际的、成体系的学科资源库，对现有学科资源进行分类标识，匹配学科知识图谱(2分)；每学年师均上传资源不低于10个(1分)；积极共享学科课程资源，每学年师均共享到自治区平台的资源不低于5件(2分)。			5	
17	数字资源 (15分)	基于宁夏教育云上学校(或机构空间)建成符合本校学生学情的知识点微课资源库。每学年以学科组为单位为学生提供的知识点微课不低于本学年所任学科知识点的1/4。			3	
18		学校建立教育云资源共建和审核制度，健全激励保障机制，有激励考核结果。			2	
19	拓展性主题资源 (5分)	★基于宁夏教育云上学校(或机构空间)建成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人工智能、科技创新(创客教育/STEAM教育)、社团活动、文体活动、学校特色活动等主题慕课资源。每学年上传不低于20节优质慕课资源。			3	
20		基于宁夏教育云数字学校为家长提供家庭教育等校本资源，每学年不少于2节。			2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21	应用系统融合(4分)	★利用宁夏教育云开通统一的校园应用门户，包含但不限于智慧校园、机构空间、数字学校等应用系统；能够根据用户角色及权限不同设置个性化的信息资源和应用服务。		1	
22		推动学校业务上云，聚合学校各类第三方教育应用系统和各类基础设施应用数据对接宁夏教育云，并利用宁教云管理各项应用和数据，实现用户中心、认证中心、消息中心、数据中心的无缝对接，提供数据统计、分析、上报等功能。		3	
23		★宁夏教育云应用指数(学校所有教师年年度积分之和÷教师用户总人数)高于全区平均水平。		2	
24		普及在宁夏教育云支持下的混合式、合作式、体验式、探究式等教学，探索新型教学方式。		2	
25		★推动“三个课堂”的融合应用，构建校际教学共同体，建立常态化推进机制，形成师生协同教学模式，平均开课率不低于5课时/周。		3	
26	融合应用(40分)	依托宁夏教育云数字学校，开展线上线下融合的教学，支撑学校课后服务或线上教学。		1	
27		依托宁夏教育云，开展数据赋能的课堂教学、作业管理、学业诊断、资源推送和学习辅导等应用，促进教师精准化教学和学生个性化发展。		1	
28	教学应用(20分)	探索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技术支撑下的人机协同教学，实现人机共育的精准学习干预，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1	
29		依托人工智能等创新实验室，针对不同学段，形成校本人工智能教学课程体系，创新人工智能教学方式，并记录学生学习数据进行人工智能科学素养评价。		1	
30		积极组织教师、学生参加自治区级以上(含自治区级)课堂教学、信息技术应用类评比竞赛，上一自然年度获自治区级以上(含自治区级)奖励，每项得0.5分，5分封顶。		5	
31		开展三个课堂、开展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大数据等技术支撑下的教学创新研究，上一自然年度有论文发表(自治区级以上)，每篇得0.5分，4分封顶。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分值	得分	
32	评价应用 (4分)	依托宁夏教育云，构建学生成数字档案袋，通过自动感知和主、客观测评等方式，全面记录学校德、智、体、美、劳教育场景下的学生学习实践数据。	推动学生成数字档案在评价中的应用，转变简单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标准的学生评价模式。	1	1	
33		实现教师教学、教研、培训、专业发展、评教、课题等全数字化记录，实现教师成长数据伴随式数据采集与过程性评价，为教师改进教学提供依据。	依托宁夏教育云，开展学校教育质量数据的采集和分析，实现学校教育质量的动态监测与改进提升。	1	1	
34		依托宁夏教育云平台，开展基于教学能力智能诊断与分析的网络教研、精准教研等模式，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	依托宁夏教育云平台，开展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教师研修培训，提升教师基于宁夏教育云开展互联网+教学的应用融合能力，每年培训课时不少于12课时。	2	2	
35		利用在线课堂、课程社区、网络名师工作室等信息化手段，参加并组织各层级教研、教研培训、协同备课活动；开展跨学科、跨年级教研活动。	利用校务管理系统开展工作，包括通知公告、流程审批、会议安排、周安排、教师考勤、问卷调查、数据上报等。	1	1	
36	研训应用 (4分)	通过教务综合管理系統，开展入学、选课、排课、课表、排考、网络阅卷、成绩登记、成绩分析管理等工作。	面对家长提供一站式综合管理服务，实现家长报名、签到、活动等工作网上管理与发布。	1	1	
37		上一年度具有市级及以上立项信息化专项科研课题，每项得1分，2分封顶。	上一年度具有市级及以上立项信息化专项科研课题，每项得1分，2分封顶。	2	2	
38		★结合学校办学特色，自主创新宁夏教育云支撑下的教育教学应用，在学校治理、资源建设、教学方式、学习方式、教育评价、机制体制创新等方面，形成学校创新应用方案和创新应用典型案例，成功解决“双减”、“课后服务”、“课后评价”等学校办学的“热点”“难点”问题，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或机制，并在区域得到示范推广。	★结合学校办学特色，自主创新宁夏教育云支撑下的教育教学应用，在学校治理、资源建设、教学方式、学习方式、教育评价、机制体制创新等方面，形成学校创新应用方案和创新应用典型案例，成功解决“双减”、“课后服务”、“课后评价”等学校办学的“热点”“难点”问题，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或机制，并在区域得到示范推广。	3	3	
39						
40	特色创新 (5分)					
41						
42						
4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44	学生能力与发展的 (4分)		具有信息敏感度和鉴别力，以及信息安全意识；了解信息科学与技术的基础概念与理论知识掌握基本信息应用技能。	1	
45			具有良好的信息态度，积极参加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各种信息技术竞赛活动。	1	
46			能利用信息技术获取、评价、加工、处理、管理学习资源；能应用数字化工具创作数字化作品，并积极展示和交流学习成果；60%以上适龄学生能利用空间开展自主、合作、探究学习。	1	
47			依托宁夏教育云，对互联网+条件下的学生学业水平、学生核心素养等方面开展数据驱动的过程性跟踪监测，学生综合能力发展效果显现。	1	
48	师生能力与发展的 (10分)		★专任教师信息素养测评优秀等次高于全区平均水平。能够掌握教学一体机、录播设备、网络学习空间等常用信息化教学设备或系统的基本操作。	1	
49			能够独立开展宁夏教育云支撑下的教学设计、教学实施与教学评价，能根据学生学情分析数据灵活调整教学策略，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	1	
50			依托宁夏教育云，对互联网+条件下的教师专业能力开展数据驱动的过程性跟踪监测，教师专业能力发展效果显现。	1	
51			50%以上专任教师应用翻转课堂、互动课堂等创新模式开展教学活动。	1	
52			80%以上专任教师每年开设不少于1次的校级及以上信息化环境下的公开课、研讨课或汇报课，10%以上专任教师有地市级及以上信息化教学成果。	1	
53			有教师被列为自治区“互联网+教育”信息化骨干培训项目培养对象。	1	
54	保障体系 (10分)	组织保障 (2分)	★有学校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及校领导担任首席信息官(CIO)；明确信息化工作管理部门；建立管理、教研、教学、保障协同工作机制。	2	